

#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的通知

各市（州）住建局、矿区建设局、兰州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管理局：

为进一步提升建筑工程品质，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提高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水平，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关于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的通知》（建司局函质〔2020〕118号）要求，现就进一步贯彻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以下简称“手册”）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全面推进手册制度。**在住建部《手册》及省住建厅编制的《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试行）》基础上，各地住建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指导督促属地企业编制企业手册，结合工艺、工法，通过制作配套图册、录制视频等形式将手册内容具体化、形象化，进一步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

**二、着力推动样板试点。**各地住建部门要坚持样板引路、试点先行，结合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

化试点工作开展的情况，结合本质安全体系建设示范性企业创建的成果，结合工程质量品质提升等工作安排部署，继续培育发展属地试点企业和样板工程，将手册要求与企业管理和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管理相结合，确保相关要求落实到试点企业的管理制度及工作过程中，落实到样板工程的建设全过程。

**三、积极开展宣传学习。**各地住建部门要全面系统开展《手册》和《手册实施细则》培训，督促工程参建各方主体以企业和工程项目为单位进行学习交流，定期组织开展现场观摩活动，通过经验交流及现场观摩，加深一线作业及管理人员对手册制度各项内容的认识和理解，促进全省工程质量安全水平的提升。

**四、持续强化督导检查。**各地住建部门要充分认识推行手册制度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要将贯彻落实手册制度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执行，要将组织开展手册落实情况检查与日常质量安全监管相结合，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执行良好的企业和项目给予评优评先等政策支持，对不执行或执行不力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并曝光。

请各地在贯彻落实过程中及时将手册实施成果及好的经验和做法报省住建厅质安处。

联系电话：0931-8929723（传真）

邮 箱：85570486@qq.com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年1月27日